

##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. 会议召开时间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 14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交易  
易日：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:15  
—15:00。

（3）股权登记日：2021 年 5 月 17 日

2. 召开地点：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路 3 号 201 中心公司会议室。

3. 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。
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罗玉平先生。

6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 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### 1. 出席总体情况：

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5 月 17 日，公司的总股本为 7,005,254,679 股，除已回购股份 31,810,756 股外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6,973,443,923 股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49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,471,964,32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5623%（百分比按照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小数点后四位，下同）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.7884%；其中，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,409,592,53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8.6719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8940%；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共 46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2,371,79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904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944%。

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共 48 人，代表股份数 390,211,89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5703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5957%。

2.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大会按照会议议程，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通过了以下议案。

### （一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A、表决情况：同意 3,467,711,8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775%；反对 3,53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017%；弃权 721,7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0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85,959,44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9102%；反对 3,53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048%；弃权 721,7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850%。

B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超过有效表决权数的 1/2，该议案审议通过。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 （二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A、表决情况：同意 3,467,711,8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775%；反对 3,53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017%；弃权 721,7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0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85,959,44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9102%；反对 3,53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048%；弃权 721,7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850%。

B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超过有效表决权数的 1/2，该议案审议通过。同意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 （三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

A、表决情况：同意 3,421,118,1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5355%；反对 50,294,4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486%；弃权 551,7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

东所持股份的 0.015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39,365,69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.9696%；反对 50,294,44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.8890%；弃权 551,7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414%。

B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超过有效表决权数的 1/2，该议案审议通过。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。

#### **（四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**

A、表决情况：同意 3,465,875,5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246%；反对 6,088,75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5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84,123,14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4396%；反对 6,088,7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56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B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超过有效表决权数的 1/2，该议案审议通过。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# **（五）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**

A、表决情况：同意 3,425,786,6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700%；反对 45,455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092%；弃权 721,7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0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44,034,18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

所持股份的 88.1660%；反对 45,455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6490%；弃权 721,7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850%。

B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超过有效表决权数的 1/2，该议案审议通过。同意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#### **（六）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**

A、表决情况：同意 3,463,730,9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629%；反对 7,511,6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164%；弃权 721,7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0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81,978,50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8900%；反对 7,511,6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9250%；弃权 721,7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850%。

B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超过有效表决权数的 1/2，该议案审议通过。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上年度审计费用支付情况，并结合行业标准及具体审计计划最终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。

#### **（七）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**

A、表决情况：同意 3,460,555,89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714%；反对 11,204,98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227%；弃权 203,4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78,803,45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

所持股份的 97.0763%；反对 11,204,98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8715%；弃权 203,4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21%。

B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超过有效表决权数的 2/3，该议案审议通过。同意 2021 年度公司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 700,000 万元，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等预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590,000 万元，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%的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等预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10,000 万元。授权公司董事长经股东大会授权批准后，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宜，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。

#### （八）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

A、表决情况：同意 3,468,403,0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974%；反对 3,43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989%；弃权 126,6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3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86,650,64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0874%；反对 3,43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8802%；弃权 126,65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,65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25%。

B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超过有效表决权数的 1/2，该议案审议通过。同意公司对 2020 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46,869.55 万元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。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凤、侯镇山。

(三) 结论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0 日